

证券代码：832484

证券简称：金晋农牧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细全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审计工作已完成，现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批准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决定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在 2025 年继续聘任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抵押固定资产向银行续借款一》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借款人民币 1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用途为偿还金晋农牧到期的银行借款（借新还旧）。公司以位于汝城县文明瑶族乡竹下村文明分公司的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及生产办公设备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抵押固定资产向银行续借款二》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借款人民币 19,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用途为偿还金晋农牧到期的银行借款（借新还旧）。公司以位于汝城县文明瑶族乡竹下村文明分公司的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及生产办公设备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